

2011 多益、多益普級英語測驗 中學聯合考

暨清寒生、卓越生獎勵辦法

一、宗旨：為強化台灣中學生未來面臨全球化挑戰所需具備之國際競爭力及取得參加甄選所需國際英語證照，ETS 台灣區代表-忠欣(股)公司特舉辦「多益與多益普級英語測驗 中學聯合考」。

二、主辦測驗單位：ETS 台灣區代表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三、協辦推廣單位：中華民國國際職能教育發展協會與各地區辦事處

四、測驗費用：TOEIC 每人 NT\$1,400 元 (定價 NT\$1,500)

TOEIC Bridge 每人 NT\$850 元 (定價 NT\$1,060)

五、測驗資訊：

測驗日期	報名期間	准考證預寄日	成績單預寄日	備註
2011/02/13(日)	即日起~ '10/12/31	01/24	03/03	開放預購證書
2011/05/15(日)	'11/01/03~04/01	05/02	05/30	開放預購證書
2011/08/21(日)	04/15~07/08	08/08	09/08	X
2011/12/18(日)	07/11~11/04	12/05	'12/01/05	X

■ 測驗考區：台北、桃園、台中、嘉義、台南、高雄
■ 8/21 及 12/18 二場次新增雲林考區

■ 報名方式：

1、網路報名：請至 TOEIC 官方網站 <http://www.toEIC.com.tw> 「中學校園」專區完成網路線上報名，並於繳費期間內完成繳費手續。

●網路報名者，需加收網路處理費用 NT\$40

●繳費方式：可選擇以信用卡 / 超商代收 / 7-11 ibon / ATM 轉帳繳費。

2、各區辦事處報名：請洽中華民國國際職能教育發展協會各地區辦事處。

※警訊：資格不合者，請勿嘗試報名！凡不屬中學生身分將被拒絕受理，如不合格且已完成報名繳費者，經資料審核後，將被取消報名資格，同時依撤銷報名辦法扣除手續費後退還餘額。

六、獎勵要點：

■成績卓越獎勵金辦法

測驗類別	獎勵標準	獎勵金額	備註
TOEIC	總分達 785 分(含) 以上者 (聽力需達 400 分(含)， 且閱讀需達 385 分(含)以上)	NT\$ 1,400	限參加此專案之同學
TOEIC Bridge	總分達 174 分(含) 以上者	NT\$ 850	
<p>■ 申請方式：成績達獎勵標準之考生，請參照成績單內附之獎勵金申請方式，於成績單寄發日起15個工作天內，至多益官網「中學校園」專區登錄資料 (逾期恕不受理，敬請見諒)</p> <p>■ 獎勵金核發：ETS 台灣區代表審核無誤後，將獎勵金匯款至考生之個人專屬帳戶。</p> <p>■ 獎勵金申請僅限中華民國國籍之考生。</p> <p>■ 同年度之獎勵金申請以一次為限。</p>			

■中華民國國際職能教育發展協會「校園卓越獎」

測驗種類	獎勵標準	獎勵金額	備註
TOEIC	學校團報滿 50 位，核發最優獎 1 名 學校團報滿 100 位，核發最優獎 2 名	NT\$ 1,200	遇同分時， 取聽力分數較高者
TOEIC Bridge	學校團報滿 100 位，核發最優獎 1 名 學校團報滿 200 位，核發最優獎 2 名	NT\$ 1,000	

- 獎金核發：由協會與學校和該同學等聯繫頒獎事宜。

七、預購證書：

- 1、一般證書申購作業需15個工作天，為讓考生能如期完成大學及技職校院甄選，特開放 2/13 及 5/15二場次可於報名時預購證書，證書將依考生此二場考試分數製作，並與成績單一併寄送。
- 2、證書價格：每份NT\$ 600
- 3、證書與測驗費用報名之發票將分開開立並分別寄出。

八、低收入戶、失業者子女優待辦法

對象	費用	報考時需檢附之相關證明
低收入戶家庭人士 或其子女	報名費全免	鄉鎮市區公所開立的「低收入戶證明書」或「低收入戶卡」正反影本
支領失業給付者及其仍在就學之子女		1. 「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暨給付收據」影本(須有認定完成字樣)，且須在支領失業給付期間內。 2. 戶口名簿影本。

- 申請人需為中華民國國民。
- 以優待辦法報名者，每年限報考二次，且不得申請撤銷報名。
- 一律採通訊報名方式，報考時需連同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一併郵寄至本中心。
- 未檢附相關有效證明文件、逾期、資料有誤或不全者，恕無法提供優惠。

九、撤銷報名辦法：

- 1、完成報名手續後，如因不可抗力事故必須撤銷報名時，應檢具證明，例如生病、交通事故...等證明；辦理申請撤銷報名及退費一律採通信方式。申請表格請與多益測驗客服單位聯繫索取，聯絡電話(02)2701-7333 或 E-mail：service@toeic.com.tw。
- 2、完成申請撤銷手續後，需收取行政費用(請見下表)，因此 **退費金額 = 報名費用 - 需收取之行政費用**。
- 3、申請撤銷截止日期為考前 2 天，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 4、若有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與官方網站 <http://www.toeic.com.tw> 「線上客服」洽詢。
- 5、逾期、資料有誤或不全者將不受理並以退件處理，恕不另行通知。
- 6、凡是申請撤銷報名考生，其此次測驗報名費開立之發票，視同無效並不得對獎。
- 7、以清寒類優惠報名之考生，恕不得申請撤銷報名。

撤銷申請		申請期間		
測驗日期	08/21	04/15~07/08	07/09~07/22	07/23~08/19
	12/18	07/11~11/04	11/05~11/18	11/19~12/16
需收取之行政費用	TOEIC	NT\$300	NT\$400	NT\$700
	TOEIC Bridge	NT\$300	NT\$400	NT\$500

十、測驗當天注意事項：

- 測驗當天請務必攜帶 **2B 鉛筆、橡皮擦、准考證及有效證件**。(考生應於考前詳細閱讀應試需知)

對象	有效證件
滿 14 歲(含)之考生	僅限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 或 有效期間內之護照正本
未滿 14 歲之考生	僅限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 或 有效期間內之護照正本，無有效證件者，可憑印有相片之健保 IC 卡正本(無相片者恕不受理) 替代
外籍人士 (母語非英語系者)	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正本或台灣居留證正本

※如果未攜帶本測驗認可之有效證件，可持其他替代證件(必須包含四項證件資料：照片、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暫時入場應試，但須請考生親友將有效證件於考試結束前送達至考場，且補辦考生本人身分確認，無誤後即視同自始持有有效證件入場。否則成績將不予計分，且該場次測驗不得要求退費或延期。

- **准考證上照片之規定**：需自行黏貼好 6 個月內彩色正面半身脫帽之 2 吋清晰光面證件照片，請勿使用生活照或有戳章或鋼印或破損的相片，相片須使用相片紙印製。

※測驗當日准考證上未黏貼符合 6 個月內彩色正面半身脫帽之 2 吋清晰光面證件照片者，考試當天須先向工作人員登記，並於進入試場前進行拍照留下影像檔案及完成簽名，考試當日現場須繳交影像處理費及事後驗照工本費共計新台幣\$100 元。